

004914

黑龙江农垦工会志

1947 ~ 1988

黑龙江省农垦工会编审委员会

黑龍江農墾工會誌

扉页题字 邓灿
全书校对 张启海
裴良玉

扉页题字 邓灿
全书校对 张启海
裴良玉

《黑龙江农垦工会志》编审机构

编 审 委 员 会

主 任：陈 晏

副主任：母松华 姚桂荣 张祥元 韩学良

张景龙 崔跃臣 张启海

委 员：(姓氏笔划为序)

王亚洲 王国兴 王德全 孙文毅

许延恒 李政兰 罗加兴 胡连昌

费 加 徐升林 崔可法 常家铨

顾 问：王桂林

编 写 办 公 室

主 编：张启海

副主编：王辅刚 刘云泉

特邀编辑：裴良玉

撰稿人员：罗加兴 王亚洲 王德连 王德全

常家铨 李政兰 李秀琴 孙文毅

佟学广 孙景华 姬 霞

前期筹备人员：方月华 夏茂元 史 磊

邓 华 王殿金

审 定 单 位

中共黑龙江省农垦工会党组

黑龙江省国营农场总局史志办公室

黑龙江省总工会工运史志研究室

34

凡 例

一、《黑龙江农垦工会志》，是参照省总《工会志编写述略》，结合垦区实际情况，本着“详近略远”的原则，采用编年体例，并以志、传、记、图、表、录等多种形式，用来体现新志书“纵横明晰、叙事翔实、图文并茂”的特点。

二、本志书断限：上自1947年创建第一批国营农场起，下限到1988年底止。

三、篇目设置：采用章、节结构。有的根据需要或在节下设目，或设子目，力求层次分明。全书共12章59节。总计43万字。另附照片28页。

四、为体现部门志特点，在编纂上以工会工作为主，并着重对民主管理、生产劳动竞赛、职工教育、生活福利、文体活动等章节详加记述。至于工会组织参与的其它有关工作，则从略从简。

五、人物传记，坚持“生不立传”原则，对垦区工运人物和著名劳动模范，则按不同地区、不同年代、不同行业分别遴选；对历届省以上劳模只做表录收入；对总局级劳动模范只做名录收入；对单项的先进个人，除“三八”红旗手、工会积极分子外，其余均不予记载；对农垦工会正、副主席，只做简历介绍。

六、为弥补文字之不足，有的文后附有图表，意在加深印象；有的章节前面冠有“小序”，俾能起到提纲挈领作用；有些需要说明的地方，则在文内加括号说明或在页内加“脚注”，以资考证。

序 言

当工会的同志提出让我为《黑龙江农垦工会志》作序时，我欣然应允了。作为开发建设北大荒的参与者，同样也可以作为北大荒工人运动的见证人。

东北光复不久，解放战争刚刚进入战略反攻的1947年，黑龙江省就诞生了第一批国营机械化农场。从此，在工人阶级的队伍中就有了农垦工人这一支生力军，也就产生了农垦工会组织。伴随着革命斗争、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的时代车轮，国营农场事业飞速发展，农垦职工队伍从初期的几千人，发展到几万人、十几万人，到1988年底，已经是拥有74万人的产业大军，工会组织也遍布农垦各企事业单位，成为拥有62万会员的，以组织群众生产、关心职工生活福利、开展职工教育和文体活动、参与民主管理为主要工作内容的，在垦区的两个文明建设中发挥出重要作用的农垦职工群众性组织。

四十多年来，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工会干部，在党的领导下，组织和带领职工群众，弘扬了“艰苦奋斗，勇于开拓”的北大荒精神，创造了垦区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在此同时，工人运动和工会事业也积累了丰富经验，《黑龙江农垦工会志》用“知昔日方可喻今，观往事以察未然”的精神，认真回顾和总结了四十多年来农垦工会活动和农垦工人运动的历史经验。

时代在前进，新的历史时期对各级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我们要进一步履行工会四项基本职能，并不断拓展工作内容，带领职工群众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方针指引下，实现垦区的第二步宏伟目标，就必须认真回顾和总结历史经验、研究和探索新形势下工会工作的新课题，切实改进我们的工作，提高工会工作的整体水平。这部志书的编纂出版，不仅对各级工会组织、广大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了解工会历史知识，研究工会理论，探索工会工作规律，提高自身素质起到积极作用，而且将成为缅怀前辈、启迪后人的生动教材。

回首过去，垦区工会组织，已经把光辉业绩历史地刻印在北大荒的土地上。展望未来，在改革大潮中，农垦工会也必将在黑土地上开放出更加璀璨的花朵。

王桂林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职工队伍	
第一节 职工来源	(5)
第二节 行业分类	(6)
第三节 职工素质	(6)
第二章 组织建设	
第一节 组织沿革	(9)
第二节 工会代表大会	(11)
第三节 机构设置	(12)
第四节 工会干部	(14)
第五节 工会积极分子	(17)
第六节 工会会员	(19)
第七节 工会自身建设	(22)
第八节 各垦区工会概况	(35)
第三章 群众生产	
第一节 劳动竞赛	(41)
第二节 劳模管理	(55)
第三节 技术协作	(58)
第四节 技术革新	(62)
第五节 合理化建议	(64)
第六节 劳动保护	(66)
第七节 职工工资	(71)
第四章 民主管理	
第一节 场级民主管理	(72)
第二节 生产队(车间)民主管理	(79)
第三节 班组民主管理	(81)
第五章 职工生活福利	
第一节 沿革	(84)
第二节 劳动保险	(85)

第三节	集体福利事业	(88)
第四节	互助互济	(97)
第五节	困难补助	(103)
第六节	扶贫致富	(104)
第七节	疗、休养事业	(107)
第八节	退休职工管理	(110)
第九节	物价监督	(114)
第十节	职工生活水平	(116)
第六章	职工教育	
第一节	思想政治教育	(118)
第二节	文化技术教育	(129)
第三节	工运理论研究	(135)
第四节	宣传报道工作	(137)
第七章	文化、体育	
第一节	群众文化	(140)
第二节	群众体育	(157)
第八章	女职工及家属	
第一节	队伍形成	(166)
第二节	妇女组织	(167)
第三节	“半边天”作用	(168)
第四节	女工保护	(170)
第五节	维护女工合法权益	(171)
第六节	儿少工作	(172)
第七节	家庭教育	(174)
第九章	工会财务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77)
第二节	经费收支	(177)
第三节	经费管理	(179)
第四节	财产管理	(182)
第十章	社会活动	
第一节	群众来信来访	(183)
第二节	外事活动	(184)
第三节	上级工会领导人来垦区	(185)
第十一章	人物	
第一节	传略	(189)

赵大同 (189) 陈永悦 (189) 苗贡九 (190) 徐清芳 (190)	
宋玉福 (191) 田景阳 (191)	
第二节 简介.....	(191)
一、垦区工运人物 (191) 二、垦区著名劳动模范 (196) 三、农垦工会主席 (205)	
第三节 名录.....	(208)
一、历年全国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 (208) 二、国家各部委劳模 (209) 三、历年省劳模、先进生产(工作)者 (211) 四、省农场总局历年劳模、先进生产(工作)者 (217) 五、全总优秀工会工作者 (230) 六、全总优秀工会积极分子 (231) 七、省总优秀工会工作者 (232) 八、省总优秀工会积极分子 (232) 九、省模范职工之友 (235) 十、全国“三八”红旗手 (241) 十一、省“三八”红旗手 (241)	
第四节 表录.....	(242)
一、出席中国工会历次代表大会代表 (242) 二、出席中国农业水利工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 (243) 三、出席省总工会历次代表大会代表 (244)	
第十二章 附录	
第一节 文献.....	(258)
第二节 条例、规定.....	(276)
第三节 工作经验.....	(294)
第四节 回忆录.....	(311)
大事记.....	(323)
编后语.....	(342)

概 述

黑龙江垦区位于我国东北边陲，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机械化程度最高的国营农场群。地域分布在北纬 $40^{\circ}10'$ ~ $50^{\circ}20'$ ，东经 $123^{\circ}40'$ ~ $134^{\circ}40'$ 之间。总占地面积5.7万平方公里，在省内跨越48个市、县。基本格局分为东西两大片。共辖9个国营农场管理局，102个国营农牧场，2526个生产队，另有1520个工商建筑企业，2308所学校和医疗单位。常住人口145万，职工74.3万。总局机关驻佳木斯市。

四十多年来，在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国营农场经历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分散到统一的艰苦曲折的发展过程。累计开荒4000多万亩，生产粮豆573亿公斤，上缴利税近20亿元。已初步建设成为国家重要的农业商品生产基地，同时，培养了一大批技术骨干；安置了一大批复员转业军人和城市知识青年；吸收了内地支边青年和农民。在农业科学技术方面也取得较好成果。并且担负着巩固国防以及出口援外和国际间技术合作等繁重任务，为开发边疆，建设边疆做出了很大贡献。

垦区工会组织，自1948年组建以来，始终与农垦事业的兴衰紧紧联系在一起。农垦体制在历史上曾多次合并分离，几经起伏。各级工会组织，也是随着形势任务的变化历经组建、撤消、再组建、再撤消，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再次恢复组建，工会组织走上了健康发展的道路。

按照垦区建设发展的历史阶段，垦区工会发展的历史亦可划分为四个大的时期：即创建时期、发展时期、“文革”时期和新的发展时期。工会作为党的群众性组织，在各个历史时期，始终配合党的中心任务开展群众工作，在开发建设北大荒的事业中，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一、国营农场创建时期（1947~1955年）

1947年，正当解放战争转入全面进攻，为了多生产粮食支援前线，摸索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的经验，在黑龙江省境内开始创办国营农场。从此，一支新型的产业职工队伍逐步形成。

1948年8月，全国工联在哈尔滨召开第六次劳动大会，发出“全国工人阶级进一步巩固和扩大自己的团结，并联合全国各民主阶层，为彻底推翻国民党反动统治，建立新中国而奋斗”的号召。垦区各省属国营农牧场，迅速做出反映，积极筹建工会组织。早期有永安、通北、桦南、萨尔图等农牧场，率先成立了职工联合会。嗣后，宁安、鹤山、查哈阳、绥滨、香坊等十几个农场，相继组建工会。当时东北荣军工作委员会所属荣军农场和解放团农场，尚保持部队原建制，习惯于党政集体领

导，因此，组建工会时间稍晚，1952年才开始组建工会。

起初工会的名称叫“职工联合会”，业务归当地所在市、县工会领导。按照“生产、生活、教育三位一体”的工作方针，组织职工参与生产管理，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并通过各种形式，对职工进行思想政治教育、时事政策教育和文化技术教育，使工会发挥着共产主义学校的作用。据《东北农业》第五期报道：“有的农场工会，除领导生产外，还组织建立了职工合作社、医务所，解决职工生活需要，同时还领导职工开展文化娱乐活动，鼓励职工的生产情绪”。

另外，各农场工会在开展“扫除文盲”，组织开展“反损失、反浪费”，发起捐款救灾、支援抗美援朝、捐献飞机大炮等活动中，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创建初期的荣复转业军人和垦荒战士，都以无私奉献为己任，在开荒建场、增加生产、支援前线、恢复国民经济中勇于开拓，艰苦创业，涌现出耿德、梁军、王兆全、王世成等一批先进模范人物。

二、国营农场发展时期（1956~1966年）

这个时期，国营农场发展很快，1955—1966年，我省国营农场由31个发展为127个，职工也由18万人，发展为34万人，可是垦区工会组织却经受了严峻考验。

1956—1957年，垦区工会工作同全国一样进入繁荣时期，农垦上下都有了健全的工会组织，一大批善于团结工人奋斗的工会干部、积极分子已经形成，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合理化建议活动、职工政治思想教育、文化技术教育、职工生活福利等各项工作都比较活跃，在开发建设北大荒的艰苦斗争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但是正当工会工作逐渐走向正轨的时候，农场工会受到“左”的干扰。特别是1958年的“公社化”运动，社会上刮起一阵“工会消亡”风，强调多讲公社，少讲工会，使垦区内的工会工作一度受到削弱，部分工会组织“自行消亡”。

1959年5月，省委及时召开了国营农场政治工作会议，决定恢复国营农场中的工会组织。会后，各农场从上到下，重新搭起架子，选配工会干部，开始建立日常业务。但在部分转业官兵比重较大的农场，他们习惯于部队的组织纪律和政治生活，对工会的性质、任务比较陌生，工会的作用尚未全面发挥。

1961年5月，中央批转全总党组“关于加强工会工作意见的报告”，特别是在党的八届十中全会之后，省总工会加强了对农垦系统工会工作的指导。为了贯彻南宁农垦工作会议所制定的工作条例，省总派出工作组，首先对农场工会状况进行了调查研究，协同党委调整充实工会干部，健全了工会组织，培训了工会干部。垦区工会通过组织整顿，东片建立起牡丹江、合江农垦局工会，西片建立起九三、赵光、查哈阳、红色草原农垦局工会，并分别辖属各农场工会。另有直属省总工会的克山、二龙山、十一农场工会。还有归当地市、县工会领导的宁安、海林、庆阳、肇源、阿城、泰来等24个农牧场工会。

同年，省总工会在哈尔滨专门召开了国营农场工会主席会议。会议总结了经验，

明确了任务，起到了定向作用。会后各级工会积极发展会员，扩大积极分子队伍，主动配合各有关部门对职工进行“三个主义”（即社会主义、爱国主义、国际主义）教育。组织发动职工广泛开展增产节约和“五好竞赛”（即政治思想好、完成任务好、团结互助好、安全生产好、生活管理好）活动，深入基层，抓好典型，指导全面工作。在职工生活方面，协助行政办好食堂，管好宿舍，做好防病、卫生，办好托儿所，帮助职工搞好“自建公助”解决住宅问题，组织家属参加农忙劳动，发动群众做好互助储金和困难补助工作，管好俱乐部、图书馆、电影放映队，开展各种文体活动。特别是在三年自然灾害时期，各级工会干部在党委领导下，紧紧依靠群众、教育群众，带领大家想办法搞代食，克服困难，度过难关，工会组织发挥了很好的作用，在人们的心目中威望很高。

三、“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1976年）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国营农场也和全国一样，遭受了一场空前浩劫，垦区工会组织也未幸免，工会组织被撤消，或靠边站，工会工作陷入瘫痪状态。1968年下半年，各市县相继成立“革命职工代表会”（简称工代会），这时有些农场成立了“工代会”，也有的被吸收到当地县的“贫代会”。

1968年，组建中国人民解放军沈阳军区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属半军事性质，所辖农场改称部队番号，在各级领导机关设司、政、后，不设群团组织；同时并存的省国营农场管理局所属的农场，则在“革委会”下设生产、政工、办事组。1973年虽有少数农场恢复了工会组织，但多是徒有虚名，既不能正常开展活动，也没有发展新会员。

1976年春，成立了黑龙江省国营农场总局，全省国营农场从管理体制上实现了统一领导，工会组织亦在蕴育之中。

四、新的发展时期（1977~1988年）

1978年10月，中国工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确定了新时期工人运动的任务和工会工作的基本方针，修改了工会章程。1978年11月10日，省总工会和省农场总局党委联合下发了《关于在国营农场系统恢复和组建工会组织的通知》。接着，总局成立了工会筹备委员会，各管局分别由党委主持，群工处牵头，组成领导小组，着手进行恢复工会的试点工作。于1979年上半年，全部完成基层委员会组建工作。至此，垦区工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

这一时期，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遵照中国工会“九大”以来确定的新时期工会工作的基本方针，垦区各级工会组织坚持以生产为中心、民主管理为重点，充分发挥其“建设、维护、教育、参与”四项职能，支持改革，参与改革，不断拓宽工作领域，开创了工会工作的新局面，促进了垦区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通过深入开展以增产节约为中心内容的社会主义劳动竞赛，调动了广大职工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了生产建设任务的顺利完成，提高了企

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通过建立和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使企业的民主管理形成了网络化、经常化、制度化，强化了民主管理职能，发挥了职工当家做主的民主权利，扩大了工会组织的社会影响；通过对职工群众进行政治文化、科学技术教育，开展“四有”教育和“四有”达标活动，提高了职工的政治素质和科学技术素质；通过开展小型多样、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活跃了职工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陶冶了情操，用社会主义思想占领了文化阵地，同时也提高了垦区的群众文化体育水平；通过开展“送温暖、做好事”活动，扎扎实实地为职工说话办事，解决群众生活中的实际问题；通过维护女职工的合法权益，深入开展“三八”红旗手竞赛活动，发挥了妇女在经济体制改革中的“半边天”作用；通过建设“职工之家”活动，实行目标管理，加强了工会的自身建设，使垦区工会组织成为名副其实的“职工之家”、党的有力助手，受到广大干部和职工群众的好评。群众赞扬说：“现在的工会，工作真累，参政扶贫，造福社会”。

40年工会工作的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党的路线方针正确，工会工作就顺利发展；党的路线方针失误，工会工作就受到影响。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工会从恢复进入发展阶段，在团结教育职工、群众生产、加强企业民主合理、维护职工权益方面做了很多工作；工会组织也得到很大加强，发挥了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第一章 职工队伍

黑龙江省农垦系统现有职工74.3万人，是一支庞大的农业产业大军，是构成农垦工会的基本群众和组织基础。这支队伍来自五湖四海，带来了祖国各地各民族的优良传统和美好风尚。使农垦工人具有中华民族的美德和艰苦创业，勇于开拓，顾全大局，无私奉献的崇高精神。

第一节 职工来源

一、国家统一调遣

1. 部队转业

垦区创建以来，成批地接收复转官兵共有7批，其中以1956年组建铁道兵农垦局和1958年“十万官兵”规模较大。在七十年代中期，全垦区复转官兵总数高达14万人。截止到1987年，留在垦区的尚有7.1万人。

2. 支边青年及移民

1955年春，北京青年响应党中央和团中央开发边疆、建设边疆的号召，率先组成青年垦荒队参加“北大荒”建设，哈尔滨、河北、天津、山东等地青年2500多人先后到达。当年秋季，山东又有5万多名支边青年奔赴黑龙江垦区。与此同时，国家还从山东、河北、四川等省动员一批移民，先后来“北大荒”落户。这部分职工，目前共有8万多人。

3. 大中专毕业生

早在1949年，就有东北大学40名学生，自愿报名来垦区参加建设。1955年东北农学院附属农机学校50名学生，响应号召，提前毕业。分配来垦区参加友谊农场建设。六十年代又有几批农业、农机院校的学生来到垦区。进入八十年代。每年都接纳一批大中专毕业生，而且人数逐年增多，截止到1987年，总数达4.5万人。

4. 城市下乡青年

1963年春，垦区接收第一批城市下乡青年。后来在“文革”期间，京、津、沪、浙、哈尔滨等大中城市，先后组织大批青年来“北大荒”参加生产建设。仅1968—1972年四年间，就接收安置城市青年45万多人。1976—1979年间，陆续返城40多万人，现仍在垦区的有3万多人。

二、劳动就业及其他

在这些人员中，主要是以职工子女就业为主。截止到1987年，北大荒第二代、第三代就业人数已达20.8万人。其次是1958—1962年由区划扩大并入的农民有7万多人。另有一部分是投亲靠友来“北大荒”安家的自流人员和来自公安系统劳改农场的刑满释放的就业人员约10万多人。

第二节 行业分类

由于国营农场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现代化的大农业，所以农垦职工的行业分类也就体现了这一特点。多年来，种植业的从业人员一直高于其他行业。1949年在3857名固定职工中，种植业工人2299名，占60%以上。这种状况一直延续了30多年。1980年以后，随着垦区经济体制的改革，职工的行业分类开始发生了变化。

据1987年统计，垦区现有固定工人74.3万人，其中农业工人35.9万人，占48%。工副业工人14.3万人，占20%。管理人员6.9万人，占9%。科技人员1.6万人，占2%。服务行业及其他人员15.6万人，占21%。

另外，垦区还有集体所有制企业526个，拥有职工2万人。个体劳动者3.5万户，从业人员4.3万人。

第三节 职工素质

一、政治素质

垦区职工的政治素质，在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各具不同的特点。如在创建时期，职工队伍中的党员人数并不多，但他们继承发扬了党和人民军队的光荣传统，处处以身作则，始终保持着党的优良作风和先锋模范作用。在发展时期，大批转业官兵加入农垦队伍，使职工的政治素质进一步得到加强。1958年仅据铁道兵农垦局统计，该局下辖12个农场和一个种畜场，共有职工12.6万人，其中党员3万多人，占职工总数24%以上。

在“文化大革命”时期，大批城市青年进入垦区，在职工中不但年龄结构上发生了变化，而且政治素质也发生了很大转变。共青团员人数剧增，据1972年兵团政治部统计，垦区建立起团委87个，团支部3509个，团员人数超过24万人。占职工总数32%。

进入新的发展时期，职工的政治素质又较前有很大提高。据1988年统计，现有党员9万多人，占职工总数13%，团员15万人，占职工总数21%，工会积极分子13万人，占会员总数20%以上。现有干部8.3万人，其中党员3.6万人，占干部总数43.4%，团员1.1万人，占13.3%；非党干部3.6万人，占43.3%。